

国务院批转商业部、农牧渔业部、国家物价局关于做好城市蔬菜产销工作报告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5/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6_c36_325424.htm（一九八五年八月十六日）国务院同意商业部、农牧渔业部、国家物价局《关于做好城市蔬菜产销工作的报告》，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情况认真贯彻执行。蔬菜市场放开以后，总的情况是好的，有些地方供销两旺、物美价廉，深受群众欢迎。但是，也有一些地方蔬菜供应减少，价格上涨较多，群众意见较大。蔬菜产销体制改革后，能不能搞好供应，直接关系到城市人民生活和社会安定。这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也是个政治问题，各级领导必须认真对待。各地要抓紧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要求和措施，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努力改善蔬菜供应，一定要防止价格猛涨。除了主管部门全力以赴、有关部门密切协作外，各个城市的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过问蔬菜工作，列入议事日程，经常督促检查，把蔬菜产销改革抓细抓好。关于做好城市蔬菜产销工作的报告遵照国务院领导同志的指示，我们在北京召开了北京、上海、天津、沈阳、哈尔滨、武汉、广州、南京、西安、成都、贵阳十一个城市的蔬菜座谈会。会议交流了蔬菜市场放开的情况和经验，研究了如何进一步抓好蔬菜生产，搞好供应，特别是避免淡季菜价猛涨等问题。会议期间，国务院领导同志听取了汇报，并作了重要指示。从各地汇报的情况看，蔬菜市场放开后，总的情况是好的。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蔬菜质量提高，细菜比重增加，居民购买也比较方便。但是，由于放开的时间较

短，缺乏经验，产供销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致使一些地方供应量减少，价格上涨较多。有些城市菜田面积减少，外地蔬菜进城受到限制，蔬菜批发交易市场没有很好搞起来，国营蔬菜公司没有切实发挥参与市场调节、平抑菜价的作用。有些地方政策性亏损补贴不落实，吞吐调节受到影响。我们认为，蔬菜产销体制改革成功与否，是关系到人民生活和社会安定的大事，即是经济问题，又是政治问题。各地必须认真解决改革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总结经验，保证蔬菜生产稳定发展，搞好市场供应。

一、搞好基地建设，抓好蔬菜生产应当看到，菜田向远郊发展是必然趋势，应根据城市总体规划和农业区划的要求，有计划地发展远郊菜田，逐步形成一个近郊、远郊、外地相结合的菜田布局。从我国现实情况看，搞好城市蔬菜特别是大城市蔬菜供应，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应主要依靠近郊区基地生产。因此，一定要保证近郊有足够的菜田面积，把蔬菜种足种好。为了抓好蔬菜生产，必须明确以下几点：

（一）严格控制基建占用菜地，保持菜田面积的基本稳定。确需征用菜地，必须按有关规定报经批准，并征收菜田建设费，专项用于新补菜田建设。

（二）蔬菜生产责任制要因地制宜，采取多种形式。农民承包的菜地必须种菜，不得撂荒或改作它用。

（三）菜农口粮已按“倒三七”比例价供应的，多收回的价款暂不上交，留给各市调剂使用，主要用于扶持蔬菜生产。现在仍按原统销价供应的，何时执行“倒三七”比例价，由地方决定。但对承包菜地而不种菜的，口粮价格不予照顾。

（四）对蔬菜生产的优惠措施，有的要保留，不能都砍掉。工副业收入要继续支持蔬菜生产。

（五）蔬菜生产所需的化肥、农药、塑料薄膜、架材等

主要生产资料，应列入地方计划，保证供应。（六）要积极采用新的科技成果，推广优良品种，普及科技知识，提高菜农的科技水平。

二、组织好淡季蔬菜供应不论南方或北方，特别是北方，要采取有效措施，多安排一些渡淡品种的生产。要及早同外地落实所需货源，并衔接好铁路、公路、水路运输，做好蔬菜调剂工作。要充分利用现有菜库贮存蔬菜，补充淡季供应。要增加豆制品生产，丰富淡季市场。北方地区的秋菜生产，关系到今冬明春半年吃菜问题，面积一定要落实好。近郊可多发展一些细菜品种，远郊和邻近产区可多安排一些大路菜生产。秋菜数量大，上市集中，各地人民政府要精心组织采收、运输、贮存、供应工作。为了鼓励农民贮存，发动居民、机关、团体贮存，要适当拉开季节差价。国营蔬菜经营部门要继续搞好秋菜贮存，保证冬春淡季有菜供应。

三、进一步疏通流通渠道大中城市应根据蔬菜流通的需要，建立若干蔬菜批发交易市场。在有些中等城市，可以把批发交易市场同农贸市场建在一起。市政府要把批发交易市场的建设列入城市建设规划，安排必要的投资。蔬菜的生产、经营者以及集体伙食单位，都可进场议价成交，使交易市场逐步成为城市蔬菜的集散中心。要适当增设一些农贸市场，组织一些蔬菜摊贩点，开设早市、夜市，方便群众购买。要敞开“城门”，允许菜农、商贩进城卖菜，欢迎外地公司进城设点、设栈卖菜。公安、交通、城建、环卫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给予支持，限制蔬菜进城的作法应予取消。对菜贩要加强管理，进行遵纪守法的教育，对哄抬菜价，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严肃处理。国营、集体商业和集体伙食单位，可以同生产者签订购销合同。合

同应包括品种、数量、质量、价格（固定价或幅度价或随市价）、上市时间等条款，购销双方都要严格信守。任何一方无故不执行合同，均应承担经济责任，按照《经济合同法》处理。

四、国营蔬菜公司要积极参与市场调节大中城市国营蔬菜公司要搞好余缺调剂，平抑菜价，稳定市场。要加强市场预测，提供信息，引导生产者按照市场需要生产，组织好蔬菜流通。要有计划地建设一批蔬菜冷藏库、挑选加工厂等，配备必要的运输车辆，使国营蔬菜公司更好地发挥作用。

蔬菜放开以后，有些国营零售企业经营量下降，离退休人员多，经济负担重。对按规定纳税有困难的，可由企业向当地税务部门申请，给予一定的减免税照顾。国营蔬菜零售单位，除保留必要的大型零售菜场（店）和自选商场外，一般中小菜店可以划小核算单位，实行集体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对蔬菜零售企业，要确定蔬菜经营量和平均毛利率，作为考核指标。菜店（场）必须以卖菜为主，在搞好蔬菜经营的前提下，允许从事其他副食品的经营和加工。人员还有多余时，经申请批准，也可以搞其他第三产业。

五、切实避免蔬菜价格猛涨城市居民对蔬菜价格极为敏感，蔬菜放开以后，一定要有切实措施，防止价格猛涨。价格放开决不是撒手不管，对当令大宗蔬菜的价格，要采取多种形式加以指导。在菜价上涨过多时，对少数主要品种，可在一定时间内规定最高零售限价，以保护消费者利益。为了稳定蔬菜价格，要进一步落实即定的蔬菜经营亏损补贴。从一九八五年起，三年内仍按一九八四年财政实拨蔬菜经营亏损数额，列入地方财政预算，主要用于国营蔬菜公司为调剂淡旺季供应和平抑市场菜价的补贴。蔬采亏损补贴如有结余，可用于改善蔬

菜经营设施，扩建网点，建立蔬菜批发交易市场，以及必要的生产扶持措施。此项补贴不得用于对城镇居民发放菜价补贴，也不能用于发放职工奖金，违者按违反财经纪律论处。

六、加强对蔬菜工作的领导蔬菜市场放开以后，新情况、新问题很多，城市各级政府一定要加强对蔬菜工作的领导。要把蔬菜工作列入议事日程，经常进行研究，并指定专人负责这项工作。城市主要领导同志要象过去那样，亲自过问蔬菜工作，解决好改革中出现的问题。郊区县、乡、村政府更要有专人抓好蔬菜生产。要对菜农和商业职工加强思想教育，把种好菜和卖好菜作为对国家应尽的义务。各级领导要深入调查研究，加强督促检查，不断总结经验，把蔬菜产销改革扎扎实实抓好。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